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电话确认。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拟向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民币 5 亿元融资租赁额度，融资租赁期限为 5 年，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和/或直租的方式。该次融资租赁的利率、租金的支付方式、租赁服务等具体事项，由最终双方以签订合同的方式约定。本议案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陈向东先生在此融资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签署具体的相关协议。

本次融资租赁的申请，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减少短期的资金压力。该项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__11__票同意，__0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并需特别决议通过。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7-033 号。

表决结果：__11__票同意，__0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7-034

号。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4 日